



美国司法部
民权司



美国教育部
民权办公室



白宫亚太裔
事务办公室

打击对 AANHPI (亚裔美国人、夏威夷土著和太平洋岛民) 及 MASSA (穆斯林、阿拉伯、锡克教和南亚人) 学生的歧视

美国司法部民权司 (CRT) 和美国教育部民权办公室 (OCR) 在公立和联邦资助的学校的各级教育中执行联邦民权法。这些法律保护所有的学生, 包括亚裔美国人、夏威夷土著和太平洋岛民 (AANHPI) 及穆斯林、阿拉伯、锡克教和南亚人 (MASSA) 学生不因种族、肤色和原始国籍 (包括语言和共享的民族特殊性) 而受到歧视。CRT 也在公立学校执行宗教歧视禁令。学校必须立即采取适当行动回应有关歧视的投诉, 包括基于种族、肤色、原始国籍或宗教的骚扰或欺凌。以下是学校官员所采取行动 (或在某些情况下无所作为) 的案例, 这些情况可能违反了由 CRT 或 OCR 执行的法律:

- 某个韩裔美国学生告诉校长有一群韩国学生曾多次偷了她的亚洲历史教科书并说她不是“真正的韩国人”, 因为她只会说英语。校长告诉她因为打扰她的那些同学也是韩国人, 这可能是朋友之间的误解, 因而没有采取任何行动。
- 某个锡克教学生戴着头巾去上学。一位老师告诉这位学生说, 鉴于最近在该地区发生的针对穆斯林的暴力事件, 为了他的安全, 他需要移除他的头巾。学生告诉老师他是锡克教徒。当他拒绝移除头巾时, 他被停学了。
- 一位来自中国的学生因违反了学校的行为守则而被校外停学。学生家长在与校长助理会讨论停课事宜之前要求提供口译人员, 但校方并没有给予安排。在家长前来会谈时, 没有口译人员, 但校长助理还是进行了会谈。
- 在一节有关 9/11 的课程上, 某位穆斯林中学生的同学们叫他恐怖分子, 并告诉他回到自己的国家去。老师告诉班上的学生只有某些穆斯林是恐怖分子, 并向该学生为什么穆斯林没有谴责 911 恐怖袭击。该学生就老师和同学们的言论向学校官员提出投诉, 但学校官员未采取任何回应措施。
- 一所高中只对讲西班牙语的 EL (英语学习者) 学生提供 EL 服务。当讲旁遮普语的学生询问有关 EL 服务, 以便他们在大学先修 (AP) 课程方面获得帮助, 校长告诉他们, 他们不能同时接受 EL 服务和上 AP 课程。
- 在上体育课时, 一群亚裔学生每周都受到其他学生的打击和嘲弄, 他们说: “亚洲人都应擅长数学而不是篮球。”当亚裔学生向老师提出投诉时, 他们被告知, 最好的回应是不去理会其他同学并专注于在体育课中做得更好。

学校发生的歧视情况的任何知情者均可提出投诉, 联系方式如下:

美国司法部民权局
教育机会科
电子邮箱: education@usdoj.gov
电话: 202-514-4092 或 877-292-3804
TTY: 800-514-0383

美国教育部民权办公室
电子邮箱: ocr@ed.gov
电话: 202-453-6100 或 800-421-3481
TDD: 800-877-8339
语言帮助: 800-USA-LEARN (800-872-5327)

OCR 还向公众提供技术援助, 并将回应有关 OCR 执行的法律所规定的学校义务及学生和家长权利的询问。

要更多了解 CRT 和 OCR 所执行的法律, 包括对基于残疾和性别 (包括性别认同和不同于性别成见的举止) 进行歧视的禁令, 请访问我们的网站: www.justice.gov/crt/educational-opportunities-section 及 www.ed.gov/ocr.

[OCR-00093-ZHHK]